

##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及下属单位综合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名称	收费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	收费标准	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	政策依据	备注
1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本级	政府部门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本级	政府部门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3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人民医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4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人民医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5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人民医院	事业单位	病历资料复印费	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	病历资料复印	0.5元*张/A4	市场调节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和取消部分服务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5〕139号)	
6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中医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7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中医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8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中医院	事业单位	病历资料复印费	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	病历资料复印	0.5元*张/A4	市场调节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和取消部分服务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5〕139号)	
9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妇幼保健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0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妇幼保健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11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妇幼保健院	事业单位	病历资料复印费	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	病历资料复印	0.5元*张/A4	市场调节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和取消部分服务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5〕139号)	
17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8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19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事业单位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费	行政事业性收费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费	按不同体检项目收费	市场调节价		

序号	部门名称	收费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	收费标准	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	政策依据	备注
20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慢性病防治站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1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慢性病防治站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22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太平镇中心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3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太平镇中心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24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马市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5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马市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26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顿岗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7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顿岗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28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城南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9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城南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30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沈所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1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沈所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32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澄江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3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澄江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序号	部门名称	收费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	收费标准	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	政策依据	备注
34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罗坝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5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罗坝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36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深渡水瑶族乡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7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深渡水瑶族乡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38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司前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9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司前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40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隘子镇中心卫生院	事业单位	履约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	小于等于合同金额的10%	政府制定,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41	始兴县卫生健康局	始兴县隘子镇中心卫生院	事业单位	工程质量保证金	涉企保证金	工程项目	不高于工程结算总额的3%	政府制定,国务院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7〕138号)	